

##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长园维安股权的议案》**

基于主业实施转型聚焦并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同意公司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长园维安电子线路保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维安”）截止2019年2月28日的全部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参考，各方协商确定长园维安100%股权的估值为4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长园维安股东上海材料研究所及其他投资者按照34,978万元转让长园维安77.7342%的股权，且同意新引进股东（上海科投、横琴材毅）对长园维安进行增资（增资金额6,000万元认购长园维安664.052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公司放弃该部分增资认购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长园维安8.8439%股权。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长园维安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长园长通对其全资子公司东莞长通进行增资的议案》**

2019年6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长园长通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长通”）在东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长园长通（东莞）有限公司（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东莞长通”），注册资本为人

民币 2,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东莞长通尚未设立。

长园长通注册地为深圳市光明区，结合其面临的城市规划的影响及经营成本等因素，在东莞地区设立子公司符合其持续发展的需要，同时考虑到后续业务资质的办理，同意长园长通对东莞长通进行增资，认缴注册资本增加 3,000 万元人民币，即合计认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并将根据东莞长通经营需求分期缴纳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